

## 10、分包意向协议

甲方(投标人):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(集团)有限公司

乙方(拟分包单位): 上海净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约定, 甲方在 2026-2027 年度虹口区雨污混接普查及整治项目 (项目名称) (项目编号/包号为: 310109000251209159454-09298934/包1) 招标采购项目(采购包)中获得采购合同, 拟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:

1. 分包内容: 排水户清单编制、排水用户出门井排查, 管道排查等现场服务。

2. 分包金额: 805 万元, 该金额占该项目(采购包)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40 %。

3. 乙方的企业类型为(请勾选):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

3. 本次采购项目工作量为预估工作量, 最终委托工作量以正式分包合同为准, 最终支付金额根据乙方实际开展工作量按实结算。

4. 本协议未尽事宜, 双方可在甲方中标(成交)后另订立正式分包合同约定。

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, 如甲方未在该项目(采购包)中标, 本协议自动终止。

甲方: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(集团)有限公司 (公章)

乙方: 上海净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(公章)



2026年 04 月 30日

## 10.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（集团）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虹口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的2026-2027年度虹口区雨污混接普查及整治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排水户清单编制、排水用户出门井排查，管道排查等现场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净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3249.9523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93.110470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净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4月30日



## 10.2、拟分包单位营业执照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MA1G60TW57E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扫描二维码，即可便捷 获取企业信息，更多应用服务。	
证照编号：0700000020250619C154		扫描二维码，即可便捷 获取企业信息，更多应用服务。	
名称	上海净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注册资本	人民币500.0000万元整
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成立日期	2018年12月06日
法定代表人	朱博华	住所	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879弄19号楼101-106室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 许可项目：检验检测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		
登记机关		2025年06月19日	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。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: 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### 10.3、拟分包单位股权结构

上海净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智能总结 导出 全屏查看

智巢  
认缴出资额: 300万(元)  
¥ 60%

净巢  
认缴出资额: 200万(元)  
¥ 40%

上海净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¥ 100%

高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
认缴出资额: 100万(元)

